

证券代码：836472

证券简称：正辰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北京正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公司董事会保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：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7 月 22 日 9:3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

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6472	正辰科技	2022年7月19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北京龙朔律师事务所律师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北京正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512 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<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议案》

2021 年董事会基本完成了本年度工作目标,现将根据公司经营和管理主要工作而拟定的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,提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。

(二) 审议《关于<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议案》

2021 年监事会基本完成了本年度工作目标,现将根据公司经营和管理主要工作而拟定的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,提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。

(三) 审议《关于<2021 年年度报告>及<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>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公司章程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的规定等有关规定,公司编制了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,现提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。

(四) 审议《关于<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，依据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的实际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现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<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议案》

为了更好地完成公司 2022 年的经营计划和经营目标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财务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现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续聘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公司拟继续聘请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，在本公司 2021 年年报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，现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<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>议案》

根据公司经营情况的需要，为了公司的长远发展，2021 年度利润不予分配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2021 年度，公司关联单位北京不二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、北京不二医健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，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北京不二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资金占用余额为 1,771,887.00 元，北京不二医健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资金占用余额为 1,780,000.00 元，占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分别是 21.54%、21.64%。截至本次董事会召开之日，上述占用资金尚未归还，北京不二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、北京不二医健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已签署承诺书，承诺将于 2022 年 8 月 31 日之前归还上述资金。

（九）审议《董事会关于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上披露的《董事会关于亚太(集团)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52)

(十) 审议《监事会关于亚太(集团)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公告发布的《监事会关于亚太(集团)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》(公告编号 2022-053)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1.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

2. 由委托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凭委托人身份证(复印件)、委托代理人身份证(复印件)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；

3. 办理登记手续，可以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进行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2年7月22日9:00-9:3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卢佳音 13811501211

(二) 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正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《北京正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正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6月30日